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州市地震局

泉教德〔2015〕7号

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地震局

关于继续加强中小学校防震减灾宣传教育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地震办，市直学校：

我市地处我国东南沿海地震带，历史上曾发生过多次大震。近年来，周边及台湾地区的地震时常对我市产生影响，防震减灾形势不容乐观。为了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生地震科普知识和自救互救常识教育，提高中小学生的防震减灾意识和避险防护技能，现对我市的中小学生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做如下要求：

一、增强思想意识和组织领导

学校是人员集中的地方，也是地震发生时最容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要公共场所之一。各级教育部门、地震部门、各中小学校要增强意识，切实加强防震减灾宣教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建立工作机制，做到思想重视、组织有序、责任明确、措施到位，使我市中小学校的防震减灾宣教工作高效、持续、有序地开展。

二、确保中小学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常态化

各有关单位要继续加强中小学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的组织实施力度，全年开展不少于两次的疏散演练。寄住制学校要加强夜间组织学生的应急疏散演练工作。特别是在 5.12 防灾减灾日前后，各学校均要认真组织一次全校师生参与的应急疏散演练。各学校要在平时的演练中，找出存在的问题隐患，及时整改、优化校园地震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方案，确保做到科学、合理、安全、有效。通过常态化地演练，使我市广大的中小学生在应对突发地震灾害时，能够做到科学避险、有序撤离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伤害。

三、点面结合地做好学校防震减灾宣教工作

各学校要坚持把防震减灾宣传教育纳入日常教学工作中，常抓不懈，积极稳妥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。如举办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讲座、举行地震主题征文比赛、开展课外地震兴趣小组活动、组织参观地震科普展馆、观看各种地震科普影片等。并充分利用 5.12 防灾减灾日、7.28 唐山地震纪念日、科技周、全国科普日等特殊时段的契机，以点带面，点面结合地做好宣传教育工作。学校要鼓励学生和家长经常上网浏览《泉州德育网》(<http://www.qzdy.cn>)的《地震知识展馆》及市地震局的《地震科普之窗》(<http://www.qzdzj.gov.cn>)等地震科普网站，进一步提高知识素养和防灾避险技能。

四、加强“示范学校”、“教育基地”创建和宣教工作

“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”和“中小学生防震减灾教育基地”是我市开展中小学生防震减灾宣教的主要阵地。今年，地震部门将联合教育部门挑选一批硬件设施优良、积极性高的学校参与新一轮的全省“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”创建工作。此外，还将组织部分有条件的“中小学生防震减灾教育基地”进行科普展馆的重新装修

和设备更新工作。

我市现有的“示范学校”和“教育基地”，要继续抓好日常宣教工作、组织管理和统计上报等工作，促使宣教质量稳中有升。各教育部门、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寒暑假及课余时间，组织中小学校师生到各“教育基地”参观学习，充分发挥县（区、市）防震减灾教育基地的作用，特别是要把国家级防震减灾教育基地，泉州市科技馆地震科学专题展馆和晋江市石圳“泉州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”地震科普展馆办好，办成全方位学习、体验地震科学及自救互救知识的良好平台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、地震部门、各学校要进一步认识中小学校防震减灾宣传教育的重要性、必要性和紧迫性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。通过认真、扎实、持续地做好防震减灾宣教工作，提高广大学生防灾意识和素养，达到“教育一个学生，带动一个家庭，影响整个社会”的效果，为全面提升我市中小学生抵御地震灾害综合能力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泉州市地震局

2015年4月1日

抄送：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、省地震局，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5年4月1日印发